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0 年“求学圆梦行动” 一线职工学历提升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集团）公司及有关厅（局）工会：

为贯彻落实《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切实推进农民工“求学圆梦行动”，按照《广东省总工会 2020 年“求学圆梦行动”组织实施方案》要求，省总于今年内资助 10000 名优秀一线职工，尤其是农民工，参加学历教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贴对象

1. 在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期间成功报读参加大专、本科学历在职学习的优秀一线职工（以取得学籍证号的日期为准）；或通过在职学习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在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期间获得大专、本科学历毕业证书的优秀一线职工（以学历证书日期编号为准）。申请职工所学专业符合单位工作和发展需要，经所在单位工会，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集团）公司及有关厅（局）工会审核通过。

2. 补贴发放对象为企业事业单位中的一线职工，且必须是广东省工会会员，已与用人单位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以发文申报截止时间计算），申请人所属工会需在“粤工惠”APP上登记注册。一般来说，企业一线职工是指直接从事生产或业务的人员，包括车间主任（含）以下的生产人员、直接面向顾客的服务人员、主要从事技术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等；事业单位中，主要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如教学、科研、医疗等）的人员属于一线职工。

3. 每名一线职工每个学历层次（即大专或本科）只可申领一次学历补贴。

4. 同等条件下，曾获各级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企业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的优秀一线职工，尤其是农民工优先。

二、补贴标准

对符合条件并通过审核的优秀一线职工按每人1000元的标准进行一次性补贴，计划补贴10000人。

三、补贴流程

1. 符合条件的一线职工本人登录“粤工惠”APP完成申请。登录“粤工惠”APP，进入服务项目，在工会服务中“学历补贴”频道，如实填写本人信息，上传学费缴费证明（发票、收据、报读学校证明等），提交申请，待各级工会审核。申请补贴前请确认已经在“粤工惠”APP实名注册并开通电子钱包。（11月9日8时开放申报，11月30日18时关闭申报）。

2. 各级工会组织在平台逐级进行网上审核（审核截止时间为

12月4日18时）。职工所属基层工会负责审核申请人是否是本单位一线职工，与单位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是否是单位工会会员，申请人上传的缴费证明是否真实完整。各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等主要负责审核申请人所属基层工会是否真实，申请表格公章与基层工会是否一致，以及基层工会审核情况是否符合要求。系统审核采用三级审核的形式，申请人所属工会、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集团）公司及有关厅（局）工会）、省总工会有审核权；各区（县）总工会等可查看审核情况，积极配合上级工会开展线上审核工作。

3. 申报人数超出分配名额时，采取先到先得（依据系统开放申报后，申请人成功提交申请资料的时间）原则分配补贴名额。

4. 省总工会将实际申报审核通过名单汇总后，将拟补贴名单在“粤工惠”APP和省总工会官方网站公示3天。

5. 公示结束后，省总工会根据审定结果，将补贴资金通过“粤工惠”APP金融服务直接发放到一线职工“粤工惠”电子钱包的个人账户中。

四、工作要求

1. 规范补贴审核。资金专项用于补贴一线职工提升学历水平的学费，各级工会要加强对申领过程的监督检查，坚持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格按照资助资格、审核流程，认真审核，确保补贴资金用在符合条件的优秀一线职工身上；省总工会对整个申请补贴和发放进程进行在线监督，提交申请的一线职工本人可登录“粤

工惠”APP平台实时查看补贴申请、发放进度。

2.发挥平台作用。各级工会在实施过程中可根据自身实际，将“粤工惠”APP全省工会会员实名注册和职工教育补贴发放工作相结合，充分发挥“粤工惠”APP线上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平台优势，完善工会教育补贴的组织、发放、管理与服务。

3.加强组织协作。各级工会应加强与当地人社、教育等部门的沟通协作，为职工提供更多优质的教育项目、教育服务，以及学费减免、奖助学金等教育帮扶。

4.广泛宣传发动。各级工会充分利用自身的职工服务阵地建设线下窗口求学圆梦行动服务站，开展求学圆梦行动的宣传、体验等服务；组织职工通过广东职工教育网、“粤工惠”APP“求学圆梦”频道等服务平台，选择适合的院校与专业；同时，充分利用媒体资源加大对“求学圆梦行动”的宣传，尤其是用好新媒体，广泛宣传工会补贴政策，营造社会各界共同支持产业工人提升综合素质的良好社会氛围。

